



聚法治之力 筑发展之基

——2023年商洛市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综述

2023年,全市司法行政机关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司法厅的精心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立足“一个统抓、五大职能”,持之以恒改作风,笃定前行谋发展,久久为功破难题,切实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为“一都四区”建设和商洛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谱写了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科学谋划 全面依法治市开辟新局面

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开辟新路径。坚持“第一议题”和党组会前学法制度,出台《商洛市贯彻落实〈陕西省学习宣传阐释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工作方案〉的实施方案》,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举办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讲座,引导各级各部门通过党委(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党组会前学法、法治大讲堂等多种形式的学习,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掀起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的热潮。

法治建设工作实现新突破。召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各协调小组会议、市委法治建设工作会议、市长点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市委依法治市办主任(扩大)会。市、县、镇三级述法点评实现全覆盖,我市创新推行的“双‘126’”点评模式获评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被省委依法治省办推广,并获得陕西省第四届“十大法治事件”提名奖。开展商洛市首届“促进法治事件 践行法治人物”评选活动,评选法治典型事件、法治典型人物各10个,其中1名个人获得陕西省第五届“十大法治人物”提名奖。出台《商洛市司法局为西商融合提供法治保障的十条措施》和助力商洛高质量发展“双十条”措施。开展县、镇(街道)及市级部门法治建设满意度测评和现场观摩,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意识明显增强。

专项领域整治工作取得新成效。以“五个五”举措为抓手,聚焦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认真开展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征集专项整治问题线索121条,问题线索督促整改全部完成。排查整改不合理交通标识、标志和监控设备24个,开展执法案件评查,共评查案件1900余件,下发监察建议1份,立案调查处罚2案5人。

全面发力 法治政府建设彰显新气象

行政立法工作跑出新速度。着眼服务大局,锚定良法善治,积极推行“开门立法”,设立基层立法联系点12个,确定基层立法联络员24人,推选组建立法人才库1个,推选立法顾问和立法咨询专家10人。优质高效完成3部地方性法规草案的合法性审查和市政府审议工作,《商洛市城市排水管理条例》《商洛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将于5月1日施行,《商洛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已经市人大常委会一审。全年完成《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办法》等立法修法意见征集19件,意见征集、反馈做到双100%。落实文件前置审核机制,审核规范性文件10件,上报备案10件,审核《商洛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版》等行政重大决策18件,备案审查县区行政规范性文件23件,清理行政规范性文件239件,保留168件,修改26件,废止45件。

行政执法工作迈上新台阶。纵深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工作的实施意见》,编制《商洛市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第三批)》,实行告知承诺,深化减证便民。组织开展7批次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邀请西北政法大学教授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市级21个行政执法部门和7县区2546名执法人员开展法律知识培训,2145人通过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合格率达86%。审查以市政府名义签订的合同23件,出台《商洛市行政执法监督员管理办法》,选聘行政



2023年12月27日,市委书记点评法治工作会议召开。

执法监督员30名,对7县区、市级部门的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执法质量考评,举办首届行政执法标兵和优秀案卷评选活动。

行政复议工作跨出新高度。市、县两级司法行政机关共设立行政复议科(股)室9个,新增编制11个。制定《行政复议案件集体研究工作制度》《行政复议案件专家意见咨询规则》,市、县均建成行政复议“六室一厅”规范化办案场所,受到司法部调研组肯定。开展新修订《行政复议法》学习宣传活动,举办全市行政复议与应诉培训班,召开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推进会,在基层司法所创新设立行政复议代办点。与市中级人民法院建立府院联席会议,定期会商研判行政应诉工作。全市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218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99.13%,收到行政复议申请231件,依法受理178件,办结146件,行政复议化解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充分发挥。

强基固本 法治社会建设实现新作为

人民调解工作推出新举措。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建立住建、医疗等行业性调委会和全市校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全市调解工作、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推进会,推动人民调解委员会与人民法院相互对接,有序推进“诉前联调”工作。完成20个“六好司法所”创评工作,建立春节、两会和“中国—中亚峰会”等重点时段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日排查日调度及暗访机制,共排查矛盾纠纷7998件,化解成功7951件,化解成功率99.4%。山阳县“逢事说事、遇事解事”、丹凤县“三办一评”等做法受到各级认可。

社区矫正工作取得新成效。推进社区矫正队伍规范化建设,市、县区社区矫正管理局全部挂牌成立。开展社区矫正“每月一主题”教育活动,加大社区矫正场所信息化建设力度,召开全市“智慧矫正中心”创建工作现场推进会,“智慧矫正中心”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全省12个市、县区来商考察学习,司法部《司法所工作》杂志多次刊登商洛经验做法。联合市人民检察院深入全市98个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开展社区矫正对象及重点刑释人员“大走访大排查促稳定”专项行动,对727名社区矫正对象和275名重点刑释人员逐一摸排,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截至2023年底,全市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6207人,累计解除5480人,在册727人,累计衔接安置帮教对象4285人。

“八五”普法工作赢得新业绩。制定市委普法领导小组工作规则、普法办和普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和《商洛市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做法受到省委普法办通报表扬。以“法律十进”为载体,深入开展普法强基助力“三年”、“每月一主题”、“爱我商洛 法治先行”短视频大赛等普法活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考试工作被表彰为全省先进市。召开全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现场会议,创新提出“法律明白人”“四步十二关”培养机制,共培养“法律明白人”10894人,新创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0个,选树“三泰最美法律明白人”4人、“商洛最美法律明白人”10人。遴选省级“法律明白人”培养示范点5个、市级14个、县区级98个。7件法治文艺作品分获全省一、二、三等奖,24件作品入选全省法治书画摄影剪纸作品集。策划普法宣传专版18个、拍摄播出普法专题片12部,圆满完成省市“八五”普法中期督查评估。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实现新发展。出台《关于贯彻落实司法部党组对律师“五点希望”的三十条措施》,在律师行业开展“百名律师进企业”等专项行动,为49个省级重点项目配备法律顾问,审查涉企合同128件,参与项目谈判46次。探索创新“三法”选聘法律顾问,实现全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村(社区)法律顾问全覆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做法被省上领导批示肯定。创新出台《加强青年律师培育工作意见》,加大对青年律师的人才培育扶持力度,举办第二届公诉人与律师辩论赛,圆满完成市律师协会换届。加强全市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等规范化建设。争取司法部设立全国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区,考务工作受到司法部、省政府督导组和省司法厅肯定。加强法律援助工作,2023年全市共指派法律援助案件2687件,解答各类法律咨询4860人次,为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

政治统领 司法行政队伍迸发新活力

政治建设全面加强。围绕铸牢绝对忠诚队伍,高标准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举办专题读书班,深入开展集体学习、研讨交流,逐一建立问题台账和责任清单,明确整改责任、整改措施、整改时限,确保问题实实在在在整改到位。坚持“第一议题”制度,认真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研讨,组织中心组学习10次,举办“司法e讲堂”7期,开展党组会前学法12次。严格落实“十带头、十表率”和加强“一把手”监督意见,坚持周工作安排部署、月科室工作考评、季工作提升通报、年总结考核评议机制,强力推动工作提质增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坚定意识形态工作要点,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对重大事件、重要情况、重要民意中的苗头性问题,及时开展针对性引导。

廉政建设全面从严。围绕锻造清正廉洁队伍,纵深推进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建立“党组领导、上下联动、全员参与”机制,严正开展正风肃纪集中教育整顿、纪律教育宣传月活动,弘扬“勤勉严实精细廉”良好作风。采取“线上+线下”“专题+专家”“集中学+自学”等方式,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开展廉政教育主题党日3次、“一把手”讲廉政党课1次,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2次。坚持作风纪律建设与业务能力建设共同推进,市委巡察反馈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党建引领全面彰显。围绕建强基层战斗堡垒,制定党员学习制度、党员过“政治生活”、党建联系点、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和民主评议党员、“三会一课”、党费交纳等一系列党建工作组织相关规定,建立《市司法局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夯实工作责任。以“党旗引领 法治商山”党建品牌为载体,将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深化模范机关、“五好”党委、“四强”党支部及清廉机关创建,建成党委及支部党员活动室5个。结合开展“三联三促”和“五个到一线”活动,党员干部到社区开展法治宣传、慰问困难党员、卫生清洁等志愿服务;结合周例会、“三会一课”和主题教育等累计开展集中学习50余次,开展各类主题活



组织党员干部赴华起教育基地接受红色教育

动十余次,党员干部为民服务意识不断增强。

2023年,市司法局荣获全省学法用法考试优秀单位、全省行政立法工作先进单位、全市平安建设和维护稳定工作目标考核优秀单位称号;全市3个村(社区)被评为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37个单位、14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命名,平安建设满意率达98.96%,高出全省0.32个百分点,矛盾纠纷调处满意率达97.93%,高出全省1.64个百分点。

2024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建设的关键之年。全市司法行政机关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司法厅精心指导下,忠诚履职尽责担当、奋发进取谱新篇,凝心聚力争一流,强力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创先争优,努力为“一都四区”建设和商洛高质量发展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曹文宏)



2023年8月5日,商洛市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在商洛学院举办。



2023年7月28日,商洛市第二届公诉人与律师辩论赛在市工人文化宫举行。



2023年12月4日,近150个单位在商州区北新街集中开展宪法宣传活动。